证券代码：000032　　证券简称：深桑达A　　公告编号：2026-073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述

为进一步深化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深桑达”）控股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子云公司”）业务模式转型，改善资本结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子公司中电云计算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中国电子云公司拟增资不超过10亿元，其中公司以自有资金对其增资1亿元、公司关联人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金投”）以自有资金增资1亿元，其他为外部战略投资人增资。外部战略投资人的引入将通过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进行，公司及中电金投将根据外部战略投资人摘牌价格增资（详见公告：2026-041）。

二、交易进展情况

1. 根据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意向投资方登记情况及资格确认意见函》，截至挂牌公告期满，共征集到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责任公司等六名意向投资方。中国电子云公司对投资者资格进行了遴选，确认该六名意向方符合资格，为本次交易的战略投资者。

根据摘牌结果，各战略投资者按中国电子云公司挂牌底价62.50亿元，以现金出资认购增资额度。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认购金额（万元）	资金来源
1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责任公司	40,000	自有资金
2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16,700	自筹资金
3	中电海河智慧二期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	自有资金
4	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4,300	自有资金
5	军融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自有资金
6	武汉武创兴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000	自有资金

2.公司及中电金投以自有资金现金出资各1亿元，增资价格与战略投资者相同。以上八家增资方本次向中国电子云公司合计增资9.9亿元。增资前后中国电子云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深桑达	200,000.0000	60%	205,333.3333	53.18%
云启未来（武汉）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3,333.3333	16%	53,333.3333	13.81%
中电信创控股(深圳)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3,333.3333	16%	53,333.3333	13.81%
国开制造业转型升级基金(有限合伙)	26,666.6667	8%	26,666.6667	6.91%
中电金投	-	-	5,333.3333	1.38%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责任公司	-	-	21,333.3334	5.52%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	-	8,906.6668	2.31%
中电海河智慧二期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5,333.3333	1.38%
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	-	2,293.3334	0.59%
军融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133.3333	0.55%
武汉武创兴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293.3333	0.55%
合计	333,333.3333	100%	386,133.3333	100%

三、战略投资者基本情况

1.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名称	国家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性质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25年3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MAEEKL3P58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外大街136号2层1-14-279
法定代表人	曲克波
注册资本	5960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情况	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2.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武汉经开投资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00年12月2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72576113OY
注册地址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17C1地块科技服务中心大楼
法定代表人	谢贵望
注册资本	378523.325960 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物业管理；创业空间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游览景区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园区管理服务；人工智能双创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情况	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3.中电海河智慧二期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中电海河智慧二期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25年7月3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MA82LA5A9D
注册地址	天津滨海高新区华苑产业区华天道2号4010、4011（入驻三千客（天津）商务秘书服务有限公司托管第3013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中电智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50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情况	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4.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沐曦数智（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成立时间	2026年1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MAK60PWE54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加枫路26号108室
法定代表人	陈维良
注册资本	85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自主展示（特色）项目：集成电路设计；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软件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情况	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5.军融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军融发展创业投资基金（湖北）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24年7月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MADNQ6WE8K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民族大道一号光谷资本大厦二楼2017-12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长江成长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情况	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6.武汉武创兴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武汉武创兴汉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	2026年2月13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11MAK64TWQ67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文治街43号武汉理工大学科技孵化楼三期（洪山科创大厦）22层2206-24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武汉东湖创新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关联情况	不属于上市公司关联人

四、其他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签订增资协议、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程序。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意向投资方登记情况及资格确认相关函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桑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6-086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天葛定眩颗粒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的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光大”）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6LP03296），同意四川光大申报的天葛定眩颗粒（以下简称“本品”）开展“前庭性偏头痛（风痰挟瘀、上扰清窍证）”的临床试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天葛定眩颗粒

剂型：颗粒剂

规格：每袋装7g（每1g相当于饮片2.97g）

注册分类：中药1.1类

申请人：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8月17日受理的天葛定眩颗粒临床试验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在进一步完善临床试验方案的基础上，同意本品开展用于前庭性偏头痛（风痰挟瘀、上扰清窍证）的临床试验。

二、该药物研发及相关情况

本品处方由天麻、葛根等药味组成，功能主治为祛风化痰、活血定眩，拟用于前庭性偏头痛（风痰挟瘀、上扰清窍证）。前庭性偏头痛是一种与偏头痛相关的发作性前庭疾病，以反复发作的自发性或诱发性眩晕、头晕为核心表现，常伴偏头痛性头痛、畏光畏声等症状，诊断标准于2012年由国际头痛学会与国际Bárány学会联合提出，2018年被《国际头痛疾病分类（第三版）》正式收录。据《中国前庭性偏头痛诊治指南（2026）》，我国尚缺乏该疾病大规模流行病学数据，结合我国18～65岁人群9.3%的偏头痛年患病率推算，该类患者人群基数较大。据公开可查的药品说明书及监管审批信息，目前全球及中国范围内尚无药物获批前庭性偏头痛适应症，临床治疗多参照偏头痛急性期及预防用药经验性应用，存在明确的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

非临床研究方面，本品已完成符合GLP条件的药效学与毒理学研究。药效学研究显示，其可改善偏头痛模型动物的痛觉敏感及平衡与运动协调障碍，降低血浆一氧化氮、降钙素基因相关肽水平，并可抑制皮层扩散性去极化及前庭核c-fos蛋白表达；毒理学研究中，大鼠单次给药最大耐受量约相当于预防期临床日剂量的293～327倍，13周重复给药未见明显毒性反应的剂量为临床拟用量的14.1倍。

据公开信息，本品为国内首个进入注册临床试验、直接瞄准前庭性偏头痛适应症的中药1.1类创新药，系丽珠集团中药创新药管线的重点品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天葛定眩颗粒累计直接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733.58万元。

本品由丽珠集团与北京中医药大学东方医院合作研发，丽珠集团享有本品在全球范围内的全部权益。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中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6-085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组人源化抗FXI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的子公司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单抗”）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通知书编号：2026LP03262），同意丽珠单抗申报的重组人源化抗FXI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以下简称“本品”）开展“预防全膝关节置换术后静脉血栓栓塞症”适应症的临床试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重组人源化抗FXI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

剂型：注射剂

注册分类：治疗用生物制品1类

申请适应症：预防全膝关节置换术后静脉血栓栓塞症

申请人：珠海市丽珠单抗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8月5日受理的重组人源化抗FXI双特异性抗体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品研发及相关情况

LZSN2501是一款靶向凝血因子XI（FXI）的重组人源化双表位双特异性抗体，本次申报临床试验的适应症为预防全膝关节置换术后静脉血栓栓塞症。

对于全膝关节置换术后患者，目前主流抗凝药物普遍存在不同程度的出血风险，FXI/FXIa抑制剂是新一代抗凝药物的重要研发方向。本次获批开展的临床试验为一项评价本品在中国健康成年参与者中的安全性、耐受性、药代动力学及药效动力学特征的单次给药、剂量递增I期临床研究。在术后抗凝治疗中，血栓防控与止血安全的平衡至关重要。本品采用双表位双特异性抗体设计，可同时结合FXI的A2结构域与催化结构域，通过抑制FXI活化及FXIa酶活性，发挥双环节抗凝作用。非临床研究初步显示，本品具有明确的抗血栓作用且对正常止血过程影响较小，有望在该适应症上展现出安全性优势。基于上述分子设计及非临床研究结果，本品有望为临床提供兼顾抗血栓疗效与止血安全的新一代抗凝治疗选择，进一步丰富了丽珠集团在抗凝治疗领域的管线布局。

丽珠集团通过项目引进获得该候选分子及相关专利权，并在此基础上完成了细胞株构建、药学研究、非临床研究、临床方案设计及IND申报资料准备等后续开发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品累计直接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2,823.96万元。

三、风险提示

根据中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由于药物研发的特殊性，从临床试验到投产上市的周期长、环节多，易受到诸多不可预测的因素影响，临床试验进度及结果、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380　　证券简称：健康元　　公告编号：临2026-087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珠集团”）的子公司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光大”）就完带汤颗粒（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注册申请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签发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6S03950）。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的主要内容

药品名称：完带汤颗粒

主要成分：土炒白术、清炒山药、人参、麸炒苍术等

剂型：颗粒剂

规格：每袋相当于饮片22.13g

注册分类：中药3.1类

上市许可持有人：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生产企业：四川光大制药有限公司

药品注册标准编号：YBZ00762026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C20260024

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31年10月25日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本品上市，发给药品注册证书。质量标准、说明书、标签及生产工艺照所附执行。本品上市后，应当继续完成以下工作：（1）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应履行主体责任，按照提交的稳定性研究方案继续进行稳定性研究，保证药品质量稳定。（2）建议进一步研究清炒山药、柴胡、荆芥穗炭的质量控制方法，继续优化特征图谱色谱条件，整合优化质控项目和检测方法，研究并完善制剂质量标准。

二、该药物研发及相关情况

该药品处方源自清代傅山所著《傅青主女科》，已列入国家中医药管理局《古代经典名方目录（第一批）》。据典籍原文记载，本方为治疗带下病的经典方剂，其功能主治为“补脾疏肝，化湿止带。用于带下病，肝郁脾虚、湿浊下注证。症见带下色白或淡黄，清稀无臭，面色?白，倦怠便溏，舌淡苔白，脉缓或濡弱”，方剂核心治疗思路为补脾疏肝，化湿止带。

该方剂在历代女科医家屡有记载，现代亦开展多项临床与实验研究，被《方剂学》规划教材收录；作为妇科常用方，广泛应用于带下量多清稀及慢性盆腔炎、阴道炎、宫颈炎等属脾虚湿盛者。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完带汤颗粒累计直接投入的研发费用约为人民币447.46万元。

三、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该药品为国内首家获批上市，同时也是丽珠集团的第二款3.1类新药，进一步丰富丽珠集团产品管线，有助于提升丽珠集团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该药品上市后，可推动经典名方在临床中大范围应用，有助于提升中医临床诊疗服务能力，同时提升患者用药便捷性。

鉴于该品种新获药品注册批件，预计不会对公司近期经营业绩产生重大影响。

药品生产和销售受国家政策、市场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股票代码：600865　　股票简称：百大集团　　编号：2026-059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市场交易风险。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百大集团，股票代码：600865）价格于2026年10月23日、10月26日、10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以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股价短期涨幅较大，可能存在市场情绪过热及非理性炒作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估值偏高风险。公司当前的最新市盈率为100.24，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之批发和零售业最新市盈率为21.52，公司市盈率远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 生产经营风险。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2,246.6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95.0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4.88%。
-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函询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正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6年10月23日、10月26日、10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经营活动、经营秩序正常，日常经营情况及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以及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函询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3、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也未涉及热点概念事项。

4、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价格于2026年10月23日、10月26日、10月27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股价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投资。

（二）估值偏高风险

公司当前的最新市盈率为100.24，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之批发和零售业最新市盈率为21.52，公司市盈率远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三）生产经营风险

公司2026年前三季度营业收入12,246.6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7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595.02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4.88%。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百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6-067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 下午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738@lsguochao.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董事长（代行总经理）吴小波，独立董事蔡黛燕，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磊，财务总监吴小洋（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5日（星期四）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738@lsguochao.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证券管理中心

电话：0571-88230930

邮箱：600738@lsguochao.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163　　证券简称：中闽能源　　公告编号：2026-040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mzqb@zmny600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经理郭政先生，财务总监柳上莺女士，董事会秘书陈海荣先生以及独立董事林联青先生（如遇特殊情况，参加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上午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mzqb@zmny600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法务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91-87868796

邮箱：zmzqb@zmny600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闽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3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hny575@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周涛先生

董事、总经理：束金根先生

独立董事：卓敏女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王杰先生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陈万红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1月4日（星期三）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8日（星期三）至11月3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hny575@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杰、黄海龙

电　话：0554-7628095、0554-7628098

邮　箱：hhny575@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0575　　证券简称：淮河能源　　公告编号：临2026-042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谢敬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谢敬东先生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申请辞去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以及所担任的相关董事会专门委员会职务。辞职生效后，谢敬东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谢敬东	独立董事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决策委员会委员	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	2026年11月14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满六年	否	/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谢敬东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以及部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构成不符合相关规定，因此，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谢敬东先生将继续履行其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中的职责，其辞职申请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鉴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新任独立董事的选举工作。

谢敬东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谢敬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淮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545　　证券简称：兴福电子　　公告编号：2026-054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6年8月18日 公告名称：《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购买完成时间	2026-10-27
购买价格、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购买价格：60.5669元/股 购买数量：2,710,473股，占总股本比例：0.7529%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8月17日、2026年9月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及《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情况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公司股票的购买，通过二级市场购买的方式累计买入公司股票2,710,473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7529%，成交均价约60.5669元/股，总成交金额为16,416.49万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后续安排

上述股票将按照《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12个月，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购买完成之日起计算。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兴福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03596　　证券简称：伯特利　　公告编号：2026-095
转债代码：113696　　转债简称：伯25转债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时“伯25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3696	伯25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6/11/3			

一、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2026年9月15日，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差异化权益分派方案，具体内容为：上市公司拟实施权益分派以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2股。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之前，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8月28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的《伯特利关于2026年半年度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80）。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将根据《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可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1、公司将于2026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2、自2026年11月3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详见公司将于2026年11月4日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期间，“伯25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伯25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2026年11月2日（含2026年11月2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53-5669308

公司信箱：investor@btl-auto.com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8日